

定 稿

離島區議會會議紀錄

日期：2026 年 1 月 13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4 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楊蕙心女士, JP

議員

何紹基先生

何進輝先生

余漢坤先生, MH, JP

吳文傑先生

吳彩華先生, MH

周元谷先生

許振隆先生, MH

郭慧文女士

溫揚堅先生

黃文漢先生, MH

黃秋萍女士, MH

黃漢權先生

葉培基先生

劉展鵬先生

劉淑嫻女士

劉舜婷女士

羅成煥先生, MH

應邀出席者

黃俊業先生	地政總署 高級地政主任／土地執管 3(離島地政處)
關律宏先生	消防處 署理分區副指揮官(海務及潛水)1
詹德峰先生	消防處 助理消防區長(海務)2
鍾卓明先生	運輸署 總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
徐宇國先生	運輸署 高級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
胡倩倩女士	百度集團 百度智能駕駛 海外業務港澳區域總經理
陳永祥先生	百度集團 百度智能駕駛 高級安全顧問
俞蘭冰女士	百度集團 百度智能駕駛 香港項目發展高級經理
劉文鵬先生	百度集團 百度智能駕駛 香港項目發展高級經理

列席者

莫望塵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葉倬文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李新富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廖佩珊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2)
彭 慧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署理高級聯絡主任(1)
楊志遠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15 (南拓展及可持續大嶼)
林文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 中西南及離島區福利專員
伍志成先生	房屋署 物業管理總經理(港島及離島)
馮偉諾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離島區環境衛生總監
敖美玲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1
朱寶賢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2
李祖銘先生	香港警務處 大嶼山警區指揮官
韋律敦先生	香港警務處 水警海港區指揮官
羅國安先生	香港警務處 大嶼山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陳雙勇先生	香港警務處 水警海港區警民關係主任
劉思航女士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離島 1
黎潔晶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離島區康樂事務經理
區兆峯先生	運輸署 總運輸主任／離島

秘書

陳寶瓊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歡迎辭

主席歡迎議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離島區議會會議，並介紹以下部門代表：

(a)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離島 1 劉思航女士，她暫代鄭弘毅先生；以及

(b) 離島民政事務處署理高級聯絡主任(1)彭慧女士，她暫代曹嘉文先生。

I. 通過 2025 年 11 月 11 日的會議紀錄

2.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紀錄已收錄政府部門及議員的修改建議，並於會前送交各議員審閱。議員沒有提出其他修訂建議，並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II. 北大嶼山自動駕駛車輛測試項目 (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1／2026 號)

3. 主席請議員參閱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1／2026 號，並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運輸署總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鍾卓明先生、高級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徐宇國先生；以及百度集團百度智能駕駛(百度)海外業務港澳區域總經理胡倩倩女士、高級安全顧問陳永祥先生、香港項目發展高級經理俞蘭冰女士及香港項目發展高級經理劉文鵬先生。運輸署及百度曾於 2024 年 11 月及 2025 年 5 月的區議會會議上講解題述項目，現於是次會議上匯報上述項目的最新進展。

4. 鍾卓明先生簡介文件內容。

5. 劉文鵬先生利用投影片簡介題述項目：

百度自動駕駛技術

(a) 百度由 2013 年開始研發自動駕駛技術，並於 2018 年獲發

中國首批自動駕駛道路測試牌照。百度第六代自動駕駛車輛(自動車)於 2024 年正式開始在香港的公共道路進行測試。

- (b) 百度已在中國內地多個城市推出全無人駕駛服務，並正積極開拓香港、杜拜、阿布扎比、瑞士及倫敦等市場。

第六代自動車 RT6

- (c) 百度第六代自動車 RT6 的車廂寬敞舒適，其耐久性及其後座安全均獲得認證，同時配備語音控制系統。

百度在香港的自動車測試的進展

- (d) 百度的自動車已在香港進行超過 10 萬公里的測試，測試路段包括北大嶼山(機場島及東涌)、南區(數碼港)和九龍東(啟德、觀塘及九龍城)，並開始進行指定人士載客測試。

北大嶼山拓展計劃

- (e) 百度正計劃進一步擴大在北大嶼山的測試範圍，測試時段為星期一至日的凌晨一時至五時以及早上十時至晚上十時。測試路線包括以下主要道路：達東路、東涌海濱路、迎禧路、迎東路、松滿路、松逸街、慶東街、匯東街、錦東路及赤鱸角南路。至於東涌來往欣澳的測試路線則主要繞經翔東路、愉景灣隧道及欣澳道。
- (f) 由於位於匯東街、錦東路及迎東路一帶的公共屋邨正陸續入伙，因此該處有不少工程車輛進出。百度會根據運輸署的指引，適當調整測試時間，以免影響區內交通。
- (g) 現時已有兩個停車點獲批，此外，百度亦計劃在東涌發展碼頭、香港東涌世茂喜來登酒店／香港東涌福朋喜來登酒店、東薈城(近文東路)、港鐵東涌站 A 出口、愉景灣隧道收費站及港鐵欣澳站設置停車點。因應測試範圍擴大，百度計劃將同時進行測試的車輛數目由三輛增加至八輛，以提高測試效率。百度會分階段向運輸署提交測試報告，並

會在獲得署方批准後逐步增加測試路段及測試車輛的數目。測試車輛會停泊在 11 SKIES 南停車場。

- (h) 為確保測試安全，百度將根據實際情況靈活調整測試安排。安全員會在每次測試前實地考察有關路段，以確保安全。此外，百度已就安全員職位制訂嚴格的入職要求。
- (i) 百度的自動駕駛技術系統經過十多年的研發和升級，運作已相當成熟。另外，百度已向運輸署認可的香港保險公司投保，並設有 24 小時專線處理緊急情況。至於處理壞車方面，百度會安排指定的拖車服務公司盡快將壞車拖走，以減少對交通的影響。
- (j) 百度以「安全第一」為原則，透過車輛安全設計及自動駕駛安全系統，將行車風險降至最低。百度的自動車在全球累計已行駛超過 2.4 億公里。
- (k) 百度作為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的重點企業之一，會積極配合政府的施政方針，推動香港成為國際創科中心。

香港社區科普活動

- (l) 在過去一年，百度在東涌、九龍東和港島南區以及校園內舉辦了多場科普活動，與居民和學生交流自動駕駛技術，讓他們更了解百度的自動駕駛技術。

6. 劉展鵬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百度曾兩次在區議會會議上講解北大嶼山自動駕駛車輛測試項目。就此，他欣悉百度積極回應議員就測試項目所提出的建議。隨着測試項目的推行，區內居民已習慣路面上有自動車在行駛，並希望自動駕駛技術能廣泛應用。
- (b) 擬擴展的測試路線包括達東路等較繁忙的路段，因此他建議百度逐步增加測試車輛的數目，以免影響區內交通。
- (c) 有駕駛人士向他反映，現時測試車輛的車速較慢，導致其

他駕駛者需要切線或超車。他明白有關車速設定是基於安全考量，但建議百度在安全情況下適當地提高測試車輛的車速至正常行駛速度，以免阻礙其他車輛。

(d) 他詢問百度預計完成上述測試項目的時間，以及自動車正式投入營運的時間表。

7. 羅成煥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a) 自動車的應用有助推動香港發展成為智慧城市。由2024年至今，百度的自動車已在香港進行超過10萬公里的測試，其間並未出現任何重大事故，因此他認為自動車的技術可靠。然而，為更全面確保道路安全，他建議百度在下一階段的測試中應涵蓋更多複雜路段、惡劣天氣及不同時段，以收集更全面準確的數據。

(b) 百度應加強在大嶼山宣傳測試項目，讓公眾了解測試範圍及安排。

8. 周元谷議員詢問自動車會否進入愉景灣隧道收費站。

9. 鍾卓明先生綜合回應表示，運輸署向北大嶼山自動駕駛車輛測試項目發出的先導牌照有效期為五年，而自動車證書的有效期則為一年，每年續期。此外，進行測試的自動車會在愉景灣隧道收費站短暫停泊，但不會進入隧道。

10. 劉文鵬先生表示，公眾可瀏覽運輸署的網站以及經新聞報道了解上述測試項目的進度及相關資料。此外，自動車車身上貼有百度的商標，以供居民識別。

11. 主席請百度回應劉展鵬議員有關逐步增加測試車輛數目及提高測試車輛車速至正常行駛速度的建議。此外，她請百度提供測試項目的目標完成時間，並詢問百度有否計劃在區內營運自動車服務。

12. 劉文鵬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a) 百度安全員會於每天開始正式測試前先實地考察路面情

況，以評估是否適合進行測試。如果測試路段正在進行工程或出現擠塞，百度會取消或延遲測試。由於部分測試路段(例如達東路)經常出現交通擠塞，因此百度不會增加有關路段的測試車輛數目。此外，進行測試的自動車的車速是根據道路的車速上限而設定的。

(b) 百度會根據運輸署的要求及指引，循序漸進地推行測試項目，並會在確保測試結果符合要求後才進行下一階段的測試。

13. 吳彩華議員認為測試項目已進行約一年，百度應開始安排自動車在繁忙時段及進行施工的路段進行測試，以收集更全面及準確的數據，從而提高居民對自動駕駛技術的信心。

14. 葉培基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a) 他認為測試項目的進度理想，並對擬擴展的測試路線表示支持。從過去一年的測試可見，自動車對區內交通的影響不大。然而，由於東涌東及東涌西有不少重型車輛行駛，交通情況較複雜，因此他希望百度能按實際交通情況靈活調整測試安排。

(b) 他詢問為何擬擴展的測試路線未有包括口岸路段。此外，由於上述路線已覆蓋東涌大部分主要道路，因此他詢問百度及相關部門下一階段的測試詳情。

15. 何紹基議員認同吳彩華議員的意見，認為百度應提高測試的難度，以收集更全面的數據，從而說服居民支持自動駕駛技術。此外，他詢問倘若自動車在行駛期間發生交通意外，有關的法律責任應由誰承擔。

16. 周元谷議員表示經常有巴士及的士進出愉景灣隧道收費站。他擔心進行測試的自動車在收費站短暫停泊會導致交通阻塞，並詢問運輸署或百度有否就上述事宜與愉景灣隧道有限公司溝通。

17. 劉展鵬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百度已在內地多個城市營運自動車服務，並正開拓海外市場，加上測試項目已進行一段時間，因此他認為百度已累積一定的經驗及數據，可進一步加快測試項目的進度。他促請百度盡快在東涌正式營運自動車服務，為居民提供多一個出行方式，從而加強區內的交通通達性，推動「機場城市」的發展。此外，他建議有關部門修訂相關法例，以配合自動車服務的發展。
- (b) 他認為先導牌照五年的有效期過長，待牌照到期後才進一步研究規管及推行措施的安排，未能配合自動車的實際營運服務。鑒於百度已在東涌收集不少數據，他建議優先在東涌正式營運自動車服務。

18. 鍾卓明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他感謝議員對測試項目的支持。署方歡迎百度於繁忙時段及不同路面情況下進行自動車測試，以更全面地測試自動車的表現。
- (b) 在測試期間，自動車上會有一名後備操作員。倘若自動車在行駛期間發生交通意外，後備操作員須承擔法律責任。
- (c) 根據《自動駕駛車輛測試及先導使用實務守則》，當百度自動車的累計測試里程達到指定要求後，便會開始進行遙距測試。在進行遙距測試期間，每輛自動車車上及遙距中心將各有一名後備操作員，在正常運作下，遙距中心的後備操作員負責監控和操作車輛，而在有需要時，車上後備操作員可接管車輛，確保車輛安全。如果通過遙距測試，下一階段的測試將在車輛上沒有後備操作員，而車輛則由遙距後備操作員負責操作的情況下進行。運輸署會在詳細評估自動車的表現後，才有序地批准百度進行上述各階段的測試。
- (d) 百度已取得愉景灣隧道有限公司的批准讓自動車在愉景灣隧道收費站作短暫停泊的安排。此外，百度會視乎實際路面情況決定是否在該處停泊自動車，以避免阻塞交通。

19. 劉文鵬先生表示百度正與相關機構研究將測試範圍擴展至口岸路段。

20. 主席表示葉培基議員提到東涌東和東涌西有不少重型車輛行駛，交通情況較為複雜。就此，她詢問百度及運輸署會否按實際交通情況靈活調整測試安排。

21. 劉文鵬先生表示百度會靈活調整測試安排，並會根據運輸署的指引有序推行測試項目。

22. 黃秋萍議員詢問百度預計何時正式營運自動車服務。此外，由於東涌道北正進行工程，導致該處交通非常擠塞，因此她建議百度避免將該路段納入測試範圍。

(會後註：運輸署備悉黃議員的意見並表示，現時及擬擴展的自動車測試路線沒有包括東涌道北。)

23. 許振隆議員表示百度由 2013 年開始研發自動駕駛技術，並在離島區進行了一段時間的測試，不少居民都十分期待自動車正式投入服務。就此，他詢問自動駕駛車服務的實施時間表，並擔心若於五至十年後才正式實施有關技術，將難以與創新科技發展步伐接軌。此外，他詢問百度是否要在全港完成測試後才會正式營運自動車服務，還是可先行在部分地區(例如東涌或大嶼山)開始營運。

24. 黃文漢議員表示百度自動車的測試已進行一段時間，其間未有影響區內交通，因此認為百度應作進一步測試，例如增加測試車輛的數目、在繁忙時段和正在施工的路段進行測試，以及增加東涌往大嶼山的測試路段。另外，他認為測試項目有助宣傳「無處不旅遊」的理念。

25. 葉培基議員促請百度提供自動車正式投入營運的具體時間表，以便議員評估測試項目的進度。

26. 鍾卓明先生表示運輸署正研究有關的規管方案，但現時未能提供確實的時間表。

27. 胡倩倩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a) 她感謝議員對測試項目的建議，並表示百度一直與運輸署研究擴展測試路線以及提早正式營運自動車服務的可行性。
- (b) 測試項目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進行指定人士載客測試。百度早前曾邀請議員在機場測試路段試乘自動車，並將會邀請議員在擬擴展的測試路線試乘自動車，以體驗將來自動車正式投入服務後的情況。第二階段是正式營運自動車服務。百度正與運輸署及相關部門商討自動車的發展規劃及規管方式，但現時未能提供確實的時間表。百度會適時向區議會匯報測試項目的進展。
- (c) 擬擴展的測試路線將會經過東涌北公園。百度會持續與運輸署溝通，並根據實際路面情況調整測試，以免阻塞交通。

28. 主席表示由於運輸署在文件中邀請議員就題述項目給予支持，因此她詢問議員是否支持題述項目。

29. 議員表示支持題述項目。

30. 主席宣布議員一致支持題述項目，並感謝運輸署及百度的代表出席會議。

III. 有關長洲北社海傍路店舖阻街的提問 (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2/2026 號)

31. 主席請議員參閱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2/2026 號，並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離島區環境衛生總監馮偉諾先生、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1 敖美玲女士及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2 朱寶賢女士；消防處署理分區副指揮官(海務及潛水)1 關律宏先生及助理消防區長(海務)2 詹德峰先生；以及離島地政處高級地政主任／土地執管 3(離島地政處)黃俊業先生。食環署、消防處及離島地政處的書面回覆已於會前送交各議員參閱。主席請吳文傑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32. 吳文傑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33. 馮偉諾先生闡述食環署的書面回覆。
34. 詹德峰先生闡述消防處的書面回覆，並向議員提供最新的數據。根據資料，消防處於過去兩年共接獲 13 宗涉及長洲北社海傍路一帶食肆佔用車輛通道的火警危險投訴。接獲投訴的日期分別為 2024 年 4 月、5 月、10 月、12 月，2025 年 2 月、8 月、10 月、11 月、12 月，以及 2026 年 1 月。
35. 黃俊業先生闡述離島地政處的書面回覆。
36. 吳文傑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消防處在書面回覆中指有關道路未有受阻的說法與實際情況不符。提問中夾附的兩張相片所顯示的位置，分別為長洲北社海傍路及北社四里。從相片中可見，有食肆在行車路上擺放桌椅，導致道路僅餘約三呎的闊度。因此，他對消防處回應指消防車輛能正常通過該路段的說法有所保留。
 - (b) 長洲消防局設有一輛配備升降台的消防車，但因道路受阻，該消防車已閒置約三年。
 - (c) 他質疑消防處沒有就救援車輛受阻而導致救援服務延誤的情況備存記錄。
 - (d) 2025 年 11 月 8 日傍晚，一輛消防車與一輛救護車在北社海傍路迎頭相遇。由於有食肆在道路上擺放雜物，導致路面可供車輛通過的空間闊度不足八呎，其中一輛救援車輛必須倒車，方能讓另一車輛通過。上述事件證明，救援車輛被阻礙通行的情況確實存在。
37. 郭慧文議員表示上述情況經常出現，反映出題述事宜實屬區內的「老大難」問題。食肆不僅在店舖外擺放物品，甚至將非法佔用範圍延伸至海傍。此舉不但嚴重阻塞道路，更會妨礙緊急救援服務。因此，有關部門不應只在收到投訴後才採取行動，而應主動將此問題列為重點跟進事項，制定長遠解決方案，並持續跟進。

38. 余漢坤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一名長洲居民曾透過「會見市民計劃」向他反映題述問題。
- (b) 他對有關部門就題述事宜進行的工作予以肯定，惟相關工作欠缺持續性及阻嚇力，因此食肆繳交罰款後很快便會再次違規。為此，有關部門應研究有效的解決方案，例如持續進行執法行動。
- (c) 鑒於題述問題可能影響緊急救援服務，相關部門應更嚴謹地處理道路阻塞問題，避免心存僥倖讓任何可能延誤緊急救援服務的情況發生。

39. 溫揚堅議員表示，在公共道路上擺放私人物品屬違法行為，政府部門有責任妥善處理有關問題，不應容忍店舖長期違規。為此，食環署應加強執法力度，並應持續執法，以提升阻嚇作用。

40. 何進輝議員表示，為免破壞離島區和諧的鄰里關係，部門執法時應兼顧法理與人情。就此，他建議部門可採取「先警告、後檢控」的方針，令違規的店舖逐步糾正陋習。

41. 郭慧文議員表示，數年前長洲發生一宗交通意外，一名小童不幸身亡。事發當天正值假日，題述店舖將雜物擺放在道路上，因此運送該小童往醫院的救護車不得不慢駛以通過有關路段。其後，當救護車駛進中央廣場時，又被違泊單車阻礙而無法通行，救護人員需下車移走單車，救護車方能繼續前行。上述事件在區內引起廣泛關注。由於題述道路是救援車輛的必經之路，道路阻塞的問題必須徹底解決。她促請有關部門進行研究，制定有效方案，以杜絕任何可能妨礙救援車輛通行的違規行為。此外，她感謝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近日協助向運輸署反映同一路段的違泊單車問題。

42. 主席表示，消防處及食環署在其書面回覆中均指出須確保有關道路暢通的重要性，而非該道路現時完全暢通無阻。據主席了解，部門已持續進行執法，惟有關議題涉及緊急救援服務和道路安全，因此備受公眾關注。食環署及消防處在過去數星期已加強聯合行動，有關行動未來亦會持續進行。就此，主席請議員與有關部門保持緊密聯

繫，並適時反映道路阻塞的情況，讓部門能根據實際情況適當加強執法力度，確保緊急救援服務不受影響。

43. 馮偉諾先生表示，食環署留意到食肆通常會在遊客較多的時間(例如節日期間)，將桌椅等物品擺放在道路上。因此，他建議在人流高峯時段進行聯合行動。此外，就議員提出採取「先警告、後檢控」方針的建議，食環署也有採用類似的教育措施。署方會根據實際情況，指示有關食肆的負責人遵守相關法例和持牌條件，清理阻塞道路的物品。

44. 詹德峰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救傷扶危是消防人員最重要的職責。因此，消防處接獲市民或其他部門轉介關於火警危險的投訴後，會在 24 小時內派員到現場進行實地路面闊度量度，並會安排消防車進行道路測試，以確保消防車能順利通過有關道路。
- (b) 題述道路是長洲的救援車輛的必經之路，因此消防處必須確保該道路暢通無阻。
- (c) 消防處須根據《消防條例》進行巡查及檢控。北社海傍路是長洲的主要街道，亦是緊急車輛通道。因此，若有商戶非法佔用這道路，妨礙救援車輛通行，消防處會對違規商戶作出檢控，或發出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此外，離島區有許多小路及小徑，雖然可容納迷你消防車通過，但不足以容納油壓升降台車輛通過。一般而言，這些小路及小徑並非緊急車輛通道。因此，若有人佔用這些通道，消防處只能對相關人士作出勸諭。

45. 主席表示，如發現商戶非法佔用小路或小徑以擴展營業範圍，食環署會對其作出檢控。此外，主席同意部門可作出適當的勸諭，但當勸諭無效而導致救援服務或道路安全受影響時，政府必須採取強而有力的執法行動。她相信有關部門將加強聯合執法行動的力度和頻率。同時，主席建議議員向有關部門提供更多資料，例如阻街問題較為嚴重的時間、日期及具體情況等，以便他們更有效執法。

46. 吳文傑議員表示，現時長洲的北社四里至北社七里一帶路段的阻街問題十分嚴重，不但車輛無法通行，甚至連行人通行亦受影響。約十年前，長洲消防局曾於每日下午四時左右派遣大型消防車駛經該路段，藉此提醒食肆及時移走放在道路上的桌椅。消防車還會反覆駛經該處，使商戶意識到他們必須時刻保持街道暢通。他認為這做法十分有效，並建議消防處重新採用這做法，以加強阻嚇作用，確保該路段長期保持暢通無阻。

47. 主席請消防處考慮吳文傑議員的建議，並指出題述事宜屬於持續性議題，因此建議交由地區管理委員會跟進。

(會後註：離島區管理委員會將於 2026 年 2 月 24 日舉行的會議上討論題述事宜。)

IV. 大廈管理工作小組 (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4/2026 號)

48. 主席請議員參閱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4/2026 號，並表示推動良好的大廈管理是完善地區治理的重要一環。行政長官於 2025 年《施政報告》提出一系列進一步完善大廈管理的措施，包括在各區議會下設立工作小組。

49. 區議員作為完善地區治理後的「三駕馬車」之一，一直肩負在地區層面協助推廣良好大廈管理的職能，透過與相關的法團、業主及居民保持聯繫，協助有需要的業主和居民處理大廈管理的各類問題。

50. 工作小組可作為一個有效平台，透過區議員收集區內有關大廈管理的意見，讓區議員就推動良好大廈管理向區議會提交具體建議。工作小組亦能促進區議員之間的經驗分享及交流，從而在區內推廣良好大廈管理文化，令區議員的支援服務更高效到位。

51. 考慮到大廈的情況各有不同，當中的敏感度亦各異，亦可能會涉及住戶的私隱，因此區議員在工作小組進行經驗分享及交流時，宜聚焦分享從工作經驗中見到的良好大廈管理方法、或發現在制度或

法例上遇到的問題，無須亦不應公開討論涉及個別個案或具體人物的細節，個案應個別專門處理。

52. 大廈管理工作小組將於 2026 年 1 月 19 日下午 2 時 30 分召開第一次會議。

V. 2026 至 2027 年度離島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和工作小組
(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3/2026 號)

53. 主席請議員參閱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3/2026 號，並表示離島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和工作小組的最新架構及成員名單已詳列於文件中，如有任何疑問，歡迎提出。

54. 主席公布委員會的主席及副主席，以及工作小組主席的名單表列如下：

委員會／工作小組	主席	副主席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何紹基	劉展鵬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黃文漢	許振隆
交通運輸委員會	黃秋萍	葉培基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余漢坤	何進輝
地區基建及發展規劃委員會	吳彩華	劉淑嫻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	周元谷	---
大廈管理工作小組	羅成煥	---

以上各主席及副主席的任期為兩年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55. 主席感謝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主席和副主席接受委任，並期望各位嚴格按照《離島區議會常規》主持會議，同時帶領各自委員會和工作小組積極推進職權範圍內的民生工作，與政府各部門通力合作，為社區做實事，並定期向大會報告工作進展。

VI. 離島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的工作報告
(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5 / 2026 至 9 / 2026 號)

56. 議員備悉並一致通過上述文件。

VII. 其他事項

57. 議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5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49 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 2026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完-